

中共南京工业大学委员会文件

南工委干〔2021〕2号

关于周辉等三十九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（党工委、党总支），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经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：

周 辉同志任党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（正处长级），试用期一年；

沈 光同志任党校常务副校长（正处长级），试用期一年；

严建骏同志任纪委办公室主任；

黎能进同志任党委学生工作部部长、党委人民武装部部长；

童政权同志任党委保卫部部长；

黄锁明同志任党委教师工作部部长；

张广明同志任党委研究生工作部部长；

陈 娟同志任后勤党委书记；

阳 辉同志任离退休党工委书记，试用期一年；

王 艳同志任校部机关党委书记；

彭亚辉同志任校工会主席；

王郁超同志任校团委书记，试用期一年；

喻 源同志任安全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书记；

周 华同志任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书记；

高树军同志任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书记；
鞠永干同志任化工学院党委书记；
潘运军同志任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党委书记；
陈晨子同志任电气工程与控制科学学院党委书记；
蒋远喜同志任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党委书记，试用期一年；
戴 宏同志任能源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书记；
李学明同志任药学院党委书记，试用期一年；
顾永东同志任建筑学院党委书记，试用期一年；
周 静同志任艺术设计学院党委书记，试用期一年；
赵顺龙同志任经济与管理学院党委书记；
熊中宏同志任法政学院党委书记；
张振海同志任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书记；
弋 鹏同志任外国语言文学学院党委书记，试用期一年；
刘 涛同志任体育学院党总支书记；
郭 凯同志任生物与制药工程学院党委书记；
高 振同志任生物与制药工程学院党委常务副书记（正处长级），试用期一年；
张 琪同志任食品与轻工学院党委副书记（主持工作）；
高辉庆同志任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党委书记；
王 超同志任数理科学学院党委书记，试用期一年；
俞建光同志任测绘科学与技术学院党委书记；
段然堂同志任城市建设学院党委书记；
许翠梅同志任交通运输工程学院党委书记，试用期一年；
米 展同志任 2011 学院党总支书记；

万永敏同志任海外教育学院党委书记；

马明辉同志任先进材料研究院党委书记，试用期一年。

本轮聘期按照第六轮中层干部聘任文件的有关规定执行。第六轮中层干部聘任前所设中层正职岗位任职人员的职务自然免除。特此通知。

中共南京工业大学委员会

2021年2月20日

